

##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 巴西合资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 担保额度不超过 1.5 亿巴币 (约折合人民币 4.19 亿元)
- 公司没有逾期对外担保

#### 一、担保情况概述

##### (一) 担保基本情况

巴西合资公司双方的股东对合资公司首次租用厂房支付 10 年租金提供担保,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江汽投资有限公司作为股东之一,对租金支付提供担保。

##### (二) 上市公司本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该担保事项已经公司五届二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系巴西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 7500 万美元,其中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江汽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2550 万美元,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 34%;合资方出资 4950 万美元,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 66%。目前仍在筹建中。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在巴西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合资公司将租用 JAC BRASIL AUTOMOVEIS LTDA (SNS 的子公司) 的厂房,首次租赁期为 10 年。经合资双方协商约定,合资公司的双方股东承诺共同保证全

额支付租金，因此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安徽江汽投资有限公司作为合资公司的股东之一，需对合资公司支付租金提供担保，预计本次担保额度不超过 1.5 亿巴币(按照目前汇率折合人民币为 4.19 亿元)。

#### 四、董事会意见

巴西是全球最大的汽车消费、生产与出口大国之一，在巴西设立合资公司，有利于公司享受优惠税率，提升公司产品的竞争力，促进公司在巴西市场的销量，同时巴西市场对拉美乃至全球市场具有重要影响力及辐射效应，有利于公司国际化战略的开拓、实施。合资公司为开展运营租赁厂房，双方股东约定对合资公司厂房支付租金提供担保，在合资公司正常运转下，担保风险较小。

####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 123,307.93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7.07%，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 年 8 月 21 日